



**WINBO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永保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474)

:: 中期報告 2007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4 中期股息
-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7 權益披露
- 11 企業管治
- 13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 15 簡明綜合收益表
- 16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 1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1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2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資料

董事會

蔡漢卿女士 (主席)
馮穎琪女士 (執行董事)
馮穎怡女士 (執行董事)
譚學林先生, 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家驊醫生, 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文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譚學林先生, 太平紳士 (委員會主席)
許家驊醫生, 太平紳士
梁文俊先生

薪酬委員會

譚學林先生, 太平紳士 (委員會主席)
許家驊醫生, 太平紳士
梁文俊先生
蔡漢卿女士

投資委員會

蔡漢卿女士 (委員會主席)
馮穎琪女士
葉奇志先生

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

葉奇志先生

合規顧問

創越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夏慤道12號
美國銀行中心
36樓3618室

律師

施文律師行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15樓
1501-1503室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德輔道83號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葵涌
葵昌路1-7號
禎昌工業大廈2樓

公司網址

www.winboxhk.com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止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與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情況比較並無重大變動。期內，本集團繼續面臨原料成本不斷上升、人民幣兌美元升值及員工及其他經營成本不斷增加等挑戰。儘管面臨上述挑戰，本集團仍然取得可觀增長，體現在營業額取得增長。本集團亦對管理隊伍予以加強，管理隊伍承諾精簡及改造工作流程及程序，以降低成本並提高效率。此外，鑒於本集團的投資活動有增長表現，本集團的管理隊伍於二零零七年會致力於取得更佳經營業績。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約為93,4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80,9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約15.4%。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主要市場的整體經濟環境向好，令本集團取得更大業務量。本集團生產的產品主要直接售予歐洲及北美的客戶。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0,8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2,300,000港元。然而，邊際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8.0%下跌至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4.6%，邊際毛利率下跌主要由於與直接勞動成本、直接材料成本有關的銷售成本增加及人民幣升值所致。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7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500,000港元。其他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投資活動收入增加所致。

分銷及銷售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銷及銷售成本佔營業額的百分比約為2.5%（二零零六年：2.8%）。

行政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下跌約5.2%至14,2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5,000,000港元）。下跌乃主要由於採取更有效措施控制成本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成本約為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00,000港元）。

期間溢利

本集團的期間溢利，由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3,500,000港元，增加約56.9%至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1,200,000港元。期間溢利增加乃主要由於投資活動收入及毛利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資本架構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中披露的流動資金、資本架構及財務資源狀況概無重大變動，惟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由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6,800,000港元增加至約31,700,000港元除外，原因部分由銷售額增加所致及一般而言，由於農曆新年通常在曆年第一季內，因此從曆年第二季開始裝運的訂單較曆年第一季的為多（故此，有較多銷售被確認）。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現金流仍然強勁，而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67,9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64,500,000港元），而被動用了最低水平的銀行借貸，金額約為9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港元）。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借貸總額對商譽以外的資產總值比率）約為0.4%（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0%）。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乃以瑞士法郎列值，以年息3.125厘之固定利率計息，並由銀行持有若干本集團資產作為浮動抵押，包括持作買賣投資及銀行結餘。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向銀行抵押之資產總額約為47,905,000港元，包括持作買賣投資約36,135,000港元及銀行結餘約11,770,000港元。

承諾及或然負債

承諾之概要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營業結束時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滙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滙兌淨收益約400,000港元，而於二零零六年同期間則錄得滙兌淨收益約為43,000港元。除已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所披露的滙兌風險狀況並無重大變動。

僱員及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中國及法國合共約有1,350名僱員。本集團之購股權計劃之概要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重大投資、重要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重要收購及出售事項。

權益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其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根據上市規則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本公司 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 相關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總計	總額概約 百分比
蔡漢卿女士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633,294	3,111,019 (附註1))	209,690,986	51.69%
	受控制公司權益	公司權益	706,556 (附註2)	-)		
	信託受益人	其他權益	160,000,000 (附註3)	-)		
	配偶權益	配偶權益	43,640,117	600,000 (附註4)		
馮穎琪女士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803,979	2,333,283 (附註1))	163,137,262	40.21%
	信託受益人	其他權益	160,000,000 (附註3)	-)		
馮穎怡女士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999,979	2,333,283 (附註1))	163,333,262	40.26%
	信託受益人	其他權益	160,000,000 (附註3)	-)		
譚學林先生，太平紳士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	400,000 (附註5)	400,000	0.09%
許家驊醫生，太平紳士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	400,000 (附註5)	400,000	0.09%
梁文俊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	400,000 (附註5)	400,000	0.09%

附註：

1. 該等權益指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六日採納的上市前購股權計劃向作為實益擁有人的該等董事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相關股份權益，有關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內的購股權變動詳情。

2. 蔡漢卿女士於寶興有限公司（「寶興」）擁有實益權益，寶興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擁有本公司706,556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17%。
3. 上文三項所述的160,000,000股股份指同一批由Gainbest Investments Limited（「Gainbest」）持有的股份。Gainbest由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為馮家彬先生成立的一項全權信託的受託人。馮家彬先生為蔡漢卿女士的配偶。全權信託對象包括（但不限於）蔡漢卿女士、馮穎琪女士及馮穎怡女士。Gainbest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其於本公司的股權載於本報告的「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
4. 該等權益指本公司向蔡漢卿女士的配偶馮家彬先生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600,000份相關股份權益，有關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內的購股權變動詳情。
5. 該等權益指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六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上市後購股權計劃」）向作為實益擁有人的該等董事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相關股份權益，有關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內的購股權變動詳情。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其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詳情及購股權的變動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內。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以下實體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及相關股份5%或以上的權益或淡倉，有關權益或淡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內或已另行知會本公司：

名稱	所持本公司 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 相關股份 數目	身份	已發行股本 總額概約 百分比
Gainbest Investments Limited	160,000,000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39.44%
馮家彬先生	160,000,000 (附註1)		全權信託成立人	51.69%
	42,888,567 (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1,458,106	600,000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633,294	3,111,019 (附註4)	配偶權益	
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	160,000,000 (附註1)		全權信託的受託人	39.44%
Monnie Luck Limited	31,760,000 (附註5)		實益擁有人	7.83%
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31,760,000 (附註5)		受控制公司權益	7.83%
金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42,182,011		實益擁有人	10.39%
Newmark Capital Corporation Limited	40,565,402 (附註6)		實益擁有人	10.00%
Newmark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40,565,402 (附註6)		受控制公司權益	10.00%
Ng Poh Meng先生	40,565,402 (附註6)		受控制公司權益	10.0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附註：

1. Gainbest Investments Limited為一家由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的公司，而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為馮家彬先生成立的一項全權信託的受託人，全權信託以馮家彬先生的家族成員為受益人，全權信託對象包括（但不限於）蔡漢卿女士、馮穎琪女士及馮穎怡女士。
2. 馮家彬先生於寶興及金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金匯國際」）擁有實益權益。寶興及金匯國際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分別擁有本公司706,556股及42,182,011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0.57%。
3. 該等權益指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六日採納的上市後購股權計劃向作為實益擁有人的馮家彬先生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相關股份權益，有關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內的購股權變動詳情。
4. 該等權益指本公司向馮家彬先生的配偶蔡漢卿女士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相關股份權益，有關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內的購股權變動詳情。
5. Monnie Luck Limited由肖博彥先生作為受託人為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以信託方式全資擁有。
6. Newmark Capital Corporation Limited由Newmark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Newmark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則由Ng Poh Meng先生全資擁有。

企業管治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慣例及程序。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高質素的董事會（「董事會」）、良好內部監控、透明度及向本公司全體股東問責。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並無出現任何偏離。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整個六個月，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該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理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然而，本公司並無分開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

本公司主席蔡漢卿女士兼負行政總裁職責，負責本公司及本集團的整體監控及管理。本公司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合併可促進有效制訂及落實本公司的策略，讓本集團可有效及迅速地把握商機。本公司認為，透過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監督，已有一套平衡機制足夠讓股東的利益得以充分體現。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就期內有否違反標準守則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均確認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六日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的「審核委員會成立指引」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條文一致，並可於本公司的網站查閱。審核委員會已審核本集團之會計原則及實務，並已與董事及外聘核數師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蔡漢卿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四日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永保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會

引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載於第15至30頁之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永保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之報告必須符合當中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中期財務資料負責。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審閱對該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協定條款僅向作為實體之閣下報告結論，且並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報告」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式。審閱範圍遠少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故不能令本核數師保證本核數師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核數師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本核數師之審閱，本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本核數師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四日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93,441	80,941
銷售成本		(61,114)	(50,167)
毛利		32,327	30,774
其他收入	5	9,525	2,654
分銷及銷售成本		(2,305)	(2,229)
行政開支		(14,232)	(15,016)
融資成本	6	(3)	(111)
除稅前溢利	7	25,312	16,072
稅項	8	(4,082)	(2,541)
期間溢利		21,230	13,531
股息	9	10,141	10,000
每股盈利	10		
基本		5.26港仙	3.38港仙
攤薄		5.15港仙	3.33港仙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6,430	15,956
預付租賃款項		3,511	4,402
商譽		11,349	10,730
可供出售投資		16,630	12,923
		47,920	44,011
流動資產			
存貨		32,458	32,976
應收賬款及票據	12	31,741	16,805
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項		16,926	13,627
持作買賣投資		43,076	45,734
銀行結餘及現金		67,884	64,476
		192,085	173,61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3	13,408	9,552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訂金及應計款項		17,262	16,044
衍生金融工具		341	68
銀行借貸	14	931	–
應付稅項		3,419	2,915
		35,361	28,579
流動資產淨額		156,724	145,03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04,644	189,050
非流動負債			
退休福利責任		1,110	1,046
		203,534	188,00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20,281	20,000
儲備		183,253	168,004
		203,534	188,00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特殊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20,000	-	2,508	(5,754)	5,961	165,289	188,004
於權益中直接確認的換算							
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2,028	-	2,028
期內溢利	-	-	-	-	-	21,230	21,230
期內已確認收支總額	-	-	-	-	2,028	21,230	23,258
行使購股權	281	985	-	-	-	-	1,266
二零零六/零七年已付末期股息	-	-	-	-	-	(10,141)	(10,141)
確認股本結算以股份形式付款	-	-	1,147	-	-	-	1,147
行使購股權時轉讓	-	1,529	(1,529)	-	-	-	-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20,281</u>	<u>2,514</u>	<u>2,126</u>	<u>(5,754)</u>	<u>7,989</u>	<u>176,378</u>	<u>203,534</u>
截至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附註a)	4	6,544	-	7,698	3,130	147,238	164,614
於權益中直接確認的換算							
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1,246	-	1,246
期內溢利	-	-	-	-	-	13,531	13,531
期內已確認收支總額	-	-	-	-	1,246	13,531	14,777
集團重組所產生的金額	(4)	(6,544)	-	6,548	-	-	-
發行新股份作為根據集團 重組收購Winbox (BVI) Limited 的代價	20,000	-	-	(20,000)	-	-	-
二零零五/零六年已付末期股息	-	-	-	-	-	(10,000)	(10,000)
確認股本結算以股份形式付款	-	-	1,003	-	-	-	1,003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20,000</u>	<u>-</u>	<u>1,003</u>	<u>(5,754)</u>	<u>4,376</u>	<u>150,769</u>	<u>170,394</u>

附註：

- (a)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的股本指本公司與Winbox (BVI) Limited的股本總數。
- (b)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7,698,000港元的特殊儲備指由Winbox (BVI) Limited發行股本面值與往年集團重組產生的已收購附屬公司股本面值之間的差額。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錄得特殊儲備13,452,000港元，指本公司發行股本面值與Winbox (BVI) Limited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而精簡本集團構架的集團重組所產生的股本面值20,000,000港元及股份溢價6,548,000港元之間的差額。有關重組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用於)經營業務的現金淨額	10,760	(193)
(用於)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已收利息	1,822	1,351
已收持作買賣投資的股息	587	720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985)	(455)
出售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銷售所得款項 及預付租賃款項	1,337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銷售所得款項	703	-
購入可供出售投資	(3,900)	-
	(436)	1,61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已付股息	(10,141)	(10,000)
償還借貸	-	(394)
已籌集新借貸	931	-
已付利息	(3)	(111)
發行新股	1,266	-
	(7,947)	(10,5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377	(9,082)
於四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476	54,675
匯率變動的影響	1,031	376
於九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884	45,9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67,884	45,96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呈報基準

永保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根據一項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精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架構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自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六日起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有關重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四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六年六月六日起於聯交所上市。

因重組而產生的本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此,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合併會計法原則而編製。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銷售高檔消費品的優質膠盒及紙盒。

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的財政年度生效的若干新準則、修訂或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重估附帶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申報及減值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的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故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劃分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務股份交易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對界定利益資產、最低資金規定及其相互作用之限制 ³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此等準則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收入

收入指於期內本集團向外界客戶銷售貨物而已收及應收的款項，減銷售稅及退貨。

4. 分類資料

董事以地區分類為本集團的主要分類資料作出報告。

地區分類

下表提供本集團按客戶所處地區市場（不論貨物來源地）分類的銷售分析。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北美洲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歐洲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併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25,245	5,280	60,155	2,761	93,441
分類業績	9,596	1,373	12,633	580	24,182
其他收入					9,525
未分配公司開支					(8,392)
融資成本					(3)
除稅前溢利					25,312
稅項					(4,082)
期內溢利					21,230

4. 分類資料 (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北美洲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歐洲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併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u>14,028</u>	<u>9,446</u>	<u>55,067</u>	<u>2,400</u>	<u>80,941</u>
分類業績	<u>6,916</u>	<u>2,726</u>	<u>13,394</u>	<u>529</u>	23,565
其他收入					2,654
未分配公司開支					(10,036)
融資成本					<u>(111)</u>
除稅前溢利					16,072
稅項					<u>(2,541)</u>
期內溢利					<u>13,531</u>

5.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存款所獲利息	1,201	853
債券所獲利息	621	498
匯兌收益淨額	374	43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5,911	140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	173
持作買賣投資股息收入	587	72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及預付租賃款項	206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510	-
雜項收入	115	227
	9,525	2,654

6.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須於五年內悉數清償借貸的利息	3	111

7. 除稅前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存貨(撥回)撥備(計入銷售成本)	(777)	14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42	716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的已變現淨虧損	-	267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273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袍金、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	20,115	17,06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997	2,298
以股份形式付款	1,147	1,003
	23,259	20,362

8.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	2,567	1,200
其他司法權區	1,515	1,341
	4,082	2,541

香港利得稅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7.5%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通行稅率計算。

9.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零七年已付末期股息－每股0.025港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零六年已付末期股息－每股0.025港元)	10,141	10,000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21,230	13,531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03,382	400,000
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	8,938	6,014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12,320	406,014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根據重組已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完成的假設計算。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動用約985,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55,000港元）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的平均除賬期為30至60天。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16,466	11,900
31至60天	11,048	3,873
61至90天	2,366	382
91至180天	1,183	84
	31,063	16,239
應收票據－60天內	678	566
	31,741	16,805

13.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主要包括未償還的貿易採購款額。貿易採購款額的平均除賬期為30至60天。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5,856	5,215
31至60天	3,020	1,284
61至90天	2,038	1,615
91至180天	2,494	1,438
	13,408	9,552

14. 銀行借貸

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乃以瑞士法郎列值，以年息3.125厘之固定利率計息，並由銀行持有若干本集團資產作為浮動抵押，包括持作買賣投資及銀行結餘。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向銀行抵押之資產總額約為47,905,000港元，包括持作買賣投資約36,135,000港元及銀行結餘約11,770,000港元。

15.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2,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400,000,000	20,000
行使購股權	5,626,144	281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405,626,144	20,281

期內已發行股份彼此間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16. 承諾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承擔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約為6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08,000港元），有關收購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

17. 購股權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六日，一項上市前購股權計劃（「上市前購股權計劃」）及一項購股權計劃（「上市後購股權計劃」）分別獲採納，旨在嘉許及激勵合資格人士對本公司作出貢獻。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六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購股權已根據上市前購股權計劃及上市後購股權計劃分別授予本公司若干董事、本集團的顧問及本集團的其他合資格僱員。

期內未行使的購股權及其變動的詳情如下：

獲授予人	計劃名稱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執行董事 蔡漢卿	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六年 五月十六日	二零零七年六月六日至 二零零一年六月五日	0.225	1,333,294	-	(1,333,294)	-
	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六年 五月十六日	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至 二零零一年六月五日	0.225	1,333,294	-	-	1,333,294
	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六年 五月十六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六日至 二零零二年六月五日	0.225	1,777,725	-	-	1,777,725
馮穎琪	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六年 五月十六日	二零零七年六月六日至 二零零一年六月五日	0.225	999,979	-	(999,979)	-
	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六年 五月十六日	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至 二零零一年六月五日	0.225	999,979	-	-	999,979
	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六年 五月十六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六日至 二零零二年六月五日	0.225	1,333,304	-	-	1,333,304
馮穎怡	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六年 五月十六日	二零零七年六月六日至 二零零一年六月五日	0.225	999,979	-	(999,979)	-
	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六年 五月十六日	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至 二零零一年六月五日	0.225	999,979	-	-	999,979
	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六年 五月十六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六日至 二零零二年六月五日	0.225	1,333,304	-	-	1,333,304
非執行董事 譚學林	上市後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至 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一日	0.860	-	120,000	-	120,000
	上市後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二日至 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一日	0.860	-	120,000	-	120,000
	上市後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二日至 二零零三年六月十一日	0.860	-	160,000	-	160,000
許家驊	上市後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二零零八年六月九日至 二零零一年六月八日	0.860	-	120,000	-	120,000
	上市後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九日至 二零零二年六月八日	0.860	-	120,000	-	120,000
	上市後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二零零一年六月九日至 二零零三年六月八日	0.860	-	160,000	-	160,000

17. 購股權 (續)

獲授予人	計劃名稱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於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梁文俊	上市後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一日	0.860	-	120,000	-	120,000
	上市後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一日	0.860	-	120,000	-	120,000
	上市後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	0.860	-	160,000	-	160,000
本集團顧問 馮家彬(附註)	上市後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二零零八年六月八日至 二零一一年六月七日	0.860	-	180,000	-	180,000
	上市後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至 二零一二年六月七日	0.860	-	180,000	-	180,000
	上市後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二零一零年六月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	0.860	-	240,000	-	240,000
僱員	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六年 五月十六日	二零零七年六月六日至 二零一零年六月五日	0.225	2,533,330	-	(2,292,892)	240,438
	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六年 五月十六日	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至 二零一一年六月五日	0.225	2,533,330	-	-	2,533,330
	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六年 五月十六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六日至 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	0.225	3,377,764	-	-	3,377,764
	上市後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二零零八年六月八日至 二零一一年七月五日	0.860	-	150,000	-	150,000
	上市後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至 二零一二年七月五日	0.860	-	150,000	-	150,000
	上市後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二零一零年六月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七月五日	0.860	-	200,000	-	200,000
					<u>19,555,261</u>	<u>2,300,000</u>	<u>(5,626,144)</u>	<u>16,229,117</u>

附註：馮家彬先生乃本集團的一名主要股東。

於本期間根據上市後購股權計劃向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於授出日期採用柏力克-舒爾斯購股權定價模式釐定為約676,000港元。

於本期間向本集團的顧問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於授出日期參照其為本集團提供的服務釐定為約238,000港元。

於本期間已確認的購股權支出約1,147,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03,000港元)，並已於本集團的購股權儲備確認相應調整。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行使購股權前當日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約0.452港元。

18. 有關連人士交易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董事薪酬約為1,205,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21,000港元)，董事乃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